

关于开展教育系统首批“强基之星” 党组织评选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及有关学校党组织：

为加强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根据区委教育工委《关于开展“强基之星”评选活动通知》精神，经研究，拟于近期采用日常赋分和查阅台账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首批“强基之星”党组织评选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积极组织申报。各基层党组织要把“强基之星”评选作为提升基层组织力，巩固党务基础的重要载体，对标《武进区教育系统“强基之星”评价操作手册》认真梳理、积极申报，形成以评促建、以评强基的良好局面。

2.注重作用发挥。各基层党组织要以“强基之星”评选为契机，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同谋划、同部署、同落实，以高质量党建激发活力、凝聚合力、增强动力，实现党建和业务工作同频共振、相得益彰。

3.强化机制保障。区委教育工委将把“强基之星”评选工作纳入办学水平考核，并作为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和各级党内荣誉推荐、评比的重要考量，推动建立“强基之星”评选的长效机制，希各基层党组织高度重视，积极参与。

4.材料报送要求。请各基层党组织于1月15日下班前将申报表（一式两份）和相关支撑材料以“党组织编号+党组织名称+2023强基之星”命名并打包后，发送至邮箱

283614160@qq.com。联系人：王华英，电话：67897027。

- 附件：1.武进区教育系统“强基之星”申报表
2.武进区教育系统“强基之星”支撑材料目录
3.申报“强基之星”提供材料说明

中共常州市武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2024年1月9日